



香港工商品牌保護陣綫
Hong Kong Brands Protection Alliance

CERTIFICATE OF MERIT 2012
AWARDED BY
WORLD CUSTOMS ORGANIZATION

保護知識產權大聯盟成員

致《2018 年稅務(修訂)(第 2 號)條例草案》委員會

立法會 CB(1)970/17-18(02)號文件

(只備中文本)

LC Paper No. CB(1)970/17-18(02)

(Chinese version only)

有關《2018 年稅務(修訂)(第 2 號)條例草案》

我們，香港工商品牌保護陣綫有限公司(商會/企業) 成立於 2005 年，代表著 49 個商會團體會員及 60 個公司會員的利益。

本會對於《2018 年稅務(修訂)(第 2 號)條例草案》提出的意見如下：

(a) 就購買知識產權所招致的資本開支擴闊利得稅扣稅範圍，以涵蓋表演者的經濟權利、受保護的布圖設計(拓樸圖)權利及受保護植物權利；容許就植物品種權利授權證的開支扣稅；將某些款項當作為須課稅的營業收入；及就相關事宜，訂定條文。

本會贊成上述草案的建議，香港有很多中小型企業，對於知識產權保障的意識不高，亦未必了解現行五個類別的知識產權扣稅制度。本會相信扣稅範圍由五個類別增至八個類別，可鼓勵企業考慮使用和購買更多的知識產權。在營商環境日趨嚴峻的現今社會，中小企掙扎求全，在開源節流的趨勢下，擴闊稅務優惠的範圍，應可創造更有利的環境給企業研發創新。當知識產權貿易在企業間的發展更為成熟，更有助企業轉型，由生產代工轉向自主研發及建立品牌。

陳國民主席

香港工商品牌保護陣綫有限公司

二零一八年五月三日

香港工商品牌保護陣綫有限公司

通訊地址：香港九龍達之路 78 號生產力大樓 3 樓

Correspondence Address: 3/F., HKPC Building, 78 Tat Chee Avenue, Kowloon, Hong Kong

電話：2788 5391

傳真：3187 4509

Email: info@hkbpa.org

Website: www.hkbpa.org